

预定家具想更换品牌遭拒

商家:缴纳的是定金不能退,可更换同一品牌家具

■记者 徐国文

本报讯 昨日,市民徐女士向本报反映,她在我市一家具广场花800元定金预定了一张床,由于其他原因,希望换购其他品牌的床,遭到商家的拒绝,称只能购买同一品牌的家具。

徐女士介绍,7月1日,她在十堰老街堰南家私城内凡客品牌店铺看中了一款床,于是缴纳了800元的定金,但是后来觉得这款床并不合适,希望换购其他品牌店铺的床。凡客品牌店铺表示定金不能退,只能用于购买同一品牌的家具。

徐女士花1100元购买了凡客品

牌店铺的一个床垫,“我缴纳定金时也看中了这款床垫,凡客品牌店铺工作人员告诉我,床垫原价800元,如果床和床垫一起购买只需500元,但单买床垫要1100元,我觉得商家是故意加价。”

昨日下午3时许,记者来到堰南家私城,凡客品牌店负责人周女士告诉记者,徐女士支付的是定金,而不是订金,所以不能退。“我们为了保证顾客的权益,在合同上明确写明,在签订合同后的24小时内,消费者可以提出更换商品,但徐女士在数天后才提出这一要求。”周女士说。

针对徐女士提出床垫加价的问题,周女士表示是徐女士误解了,“床垫的出厂价是500余元,送到堰南家私城成本在800余元,如果她买床,我们可以以出厂价卖出去,但是单买床垫的话,我们不可能不赚钱。”

市场监管部门工作人员告诉记者,定金是指为担保合同债权的实现,双方当事人通过书面约定,由一方当事人向对方预先支付一定数额的金钱作为担保的方式;而订金只是作为一种预付款,在合同履行过程中能够抵付一定的款项,且订金只是单方的法律行为,并无担保作用。在签订合同的过程中,要注意合同的条款中定金还是订金。

业务员用假存单 诈骗400多万 涉嫌合同诈骗罪被起诉

■记者 何利 通讯员 贺鑫

本报讯 利用保险公司业务员身份作掩护,采取出具虚假存单收据、兑付部分利息及本金的方法,以高额利息为诱饵,先后骗取26名被害人共计400余万元。日前,李某因涉嫌合同诈骗罪被竹溪县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

今年49岁的李某是某保险公司的业务员,2011年至2018年,李某虚构公司为回馈老客户,向老客户推出存款理财业务的事实,以公司的名义出具存单收据,以高额利息为诱饵,采取兑付部分存款本金、利息的手段取得他人信任,先后从26名被害人处骗得400余万元。

2019年1月,李某经网上追逃后被抓获归案。承办该案的检察官认为,李某在明知无还款能力的前提下,仍通过虚构事实、隐瞒真相的方法,多次骗取他人财物,非法占有故意明显。李某骗得钱财共计400余万元,属数额特别巨大,其行为已触犯《刑法》相关规定,对李某以涉嫌合同诈骗罪依法提起公诉。

6年内4次无证2次醉驾1次饮酒驾驶 任性司机刚重考的驾照再次被吊销

■记者 杨建波 特约记者 陈霞

通讯员 李斌 何年尧 实习生 蒙静漪

本报讯 6年时间里,男子孔某先后3次酒后驾车被查处,其中有两次是醉驾。在驾驶证被吊销期间,其先后4次无证驾驶被处罚,但他仍不思悔改,在重新考取驾驶证后不到两个月,又因为酒后驾车被民警查处。

7月2日晚,交管三大队民警在银河北路路段开展夜查行动,民警

在对一辆号牌为鄂C66**9的轿车驾驶员进行检查时,发现其涉嫌酒驾。民警对其进行呼气式酒精检测,数值为158mg/100ml,涉嫌醉酒驾驶机动车,随后,孔某被民警带至医院抽血进行进一步固定证据。

民警进一步调查时发现,从2014年至今,45岁的孔某在短短6年时间里,竟然有多次无证、酒驾、醉驾被查的记录。2020年5月12日,孔某在禁驾期满后再次取得了机动车驾驶证

证,但孔某似乎并没有汲取教训,在拿到驾驶证还不到2个月,在7月2日晚,其再次酒后驾驶机动车被三大队民警查获。

7月7日,经武汉鉴定部门鉴定,孔某血液中的酒精含量为177mg/100ml,属于醉酒后驾驶机动车。根据相关规定,孔某涉嫌危险驾驶罪,将受到《刑法》的处罚,同时,因为醉酒驾驶机动车,其刚刚重考所取得的驾驶证也将再次被依法吊销。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测绘成果免费供,减少环节压时限

今年以来,十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组织对十堰城区320平方公里的大比例尺地形图进行更新,现成果已完成并正式投入使用。

为切实做到更大力度优化营商环境,服务市场主体,为企业减负,同时最大限度地发挥测绘成果价值,做到

成果共享,十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下发《关于更大力度优化营商环境推进“多测合一”有关事项的通知》,从7月1日起,该局为企业免费提供在城区范围内大比例尺地形图。

十堰城区所有报建项目(含选址、用地、工程许可等)所需地形图成

果,若现状地形没有发生变化的,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相关业务科室(单位)可直接从大比例尺地形图成果中调用,建设单位无需再另外付费委托测绘单位进行测绘。

此项举措不仅可以降低企业成本,同时还减去了企业委托测绘的环

节,缩短了企业的办事时间,更大力度优化营商环境。

该局同时开展测绘成果的“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加强测绘成果质量监管,检查结果纳入测绘单位信用体系并予以公开,接受公众监督,规范测绘市场行为。 通讯员 肖淮

十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更大力度优化营商环境推进“多测合一”工作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县市区、武当山特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机关各科(室)、直属事业单位,城区各分局,各测绘资质单位:

为深化放管服改革,更大力度优化营商环境,积极推进“多测合一”,按照省委、省政府《关于更大力度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活力的若干措施》(鄂发〔2020〕6号)文件要求,现就测绘领域更大力度优化营商环境推进“多测合一”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免费提供地形图成果

十堰城区320平方公里1:1000地形图更新将于2020年6月底完成。自2020年7月1日开始,十堰城区所有报建项目(含选址、用地、规划许可等)所需地形图成果,若现状没有发生变化的,经办科(室)或局属单位可直接从此次更新成果中调用,建设单位无需再另外付费委托测绘单位进行测绘。

二、推行测绘成果互认

现状已发生变化的项目,建设单位可自行委托《十堰城区测绘单位“多测合一”测绘单位名录》中的任何一家测绘资质单位进行现场测绘,最终成果与我局此次大比例尺更新成果进行入库比对(主要比对图幅内控制点的平面精度和高程精度且数据格式满足入库规范,重要部位进行外业抽查)。比对有误的测绘单位需进行修改直至满足精度要求,比对无误的予以认可并作为报建使用,同步推送至数据库进行更新。

三、定期抽查成果质量

各级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要加大对“多测合一”成果质量、合同履行的监管力度,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和质量监督检查,及时公布检查结果,依法查处违法违规行为。从2020年7月1日起,取消十堰城区报建地形图成果的日常检查,改为定期组织

开展“多测合一”成果质量的双随机抽查。同时结合平时工作中发现的测绘成果质量问题进行专项检查,检查结果计入测绘单位信用信息。

四、完善测绘信用体系

从事“多测合一”业务的测绘中介服务机构,有以下行为之一的,终止其“多测合一”从业资格,并且自资格终止之日起2年内不得进入“多测合一”中介服务机构名录库:

- 1、为取得“多测合一”从业资格,提供虚假材料或隐瞒有关情况的;
- 2、伪造成果、测绘成果质量出现严重问题或测绘成果质量被法定测绘质量检验机构判定为不合格的;
- 3、进行不正当竞争、扰乱测绘市场,恶意低价竞标的;
- 4、当年被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记入测绘地理信息行业不良信用记录或测绘地理信息行业“黑名单”的;

5、在“多测合一”实施过程中因服务时效、服务态度等原因被项目业主或项目建设单位投诉2次以上,且经查确有错误的;

6、存在其他违规行为,被认定为不适合承揽“多测合一”业务的。

十堰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0年6月30日



扫一扫

为您了解十堰自然资源和规划工作打开一扇窗